

#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名称、代码、经理、资讯)



[EN](#)

[在线客服](#)

[极速开户登录](#)

- [首页](#)
- [基金超市](#)
- [专户理财](#)
- [活动专区](#)
- [客户服务](#)
- □

## 热门推荐

- 最近一年涨幅0.60%

香港中小

基金代码:501021

[购买](#)

- 最近一年涨幅-21.75%

资源优选

基金代码:240022

[购买](#)

[极速开户](#)

[常见问题](#) [交易规则](#) [在线客服](#)

[登录](#)

扫一扫手机买基金

[IOS](#) [ANDROID](#)



[查看更多](#) [热门资讯](#)

- [华宝添益基金 \(511990 | 511991\) 周报【第166期】](#)
- [华宝添益基金 \(511990 | 511991\) 周报【第165期】](#)
- [A股“入富”引期待 将带来万亿元增量资金](#)
- [华宝添益基金 \(511990 | 511991\) 周报【第164期】](#)
- [A股已具备中长线价值 信心恢复是关键](#)
- [华宝添益基金 \(511990 | 511991\) 周报【第163期】](#)

[投资洞见](#)/[基金资讯](#)/[基金公告](#)/[公司动态](#)/[市场投资观点](#)/[基金周报](#)/[财经头条](#)

## 华宝兴业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一次分红预告

2011-01-12

### 一、收益分配

华宝兴业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03年7月15日成立以来，取得了良好的投资业绩。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本基金进行第十一次分红。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现将收益分配方案预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拟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向本基金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20元，最终实施的分红方案以分红公告为准。

####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11年1月17日

2、红利分配日：2011年1月18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人，其现金红利将按2011年1月17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份数。

4、分红实施方案公告日：2011年1月18日

####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人的红利款将于2011年1月1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人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1年1月1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1年1月19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有关规定，本基金向投资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基金持有人可以在销售机构处对托管在该处的基金通过账户分红方式或基金分红方式的设置和变更进行分红方式的选择，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1年1月17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人在销售机构处选

择的账户分红方式，是针对该销售机构账户内所有的该项选择后新增的且未作基金分红方式选择的基金品种的分红方式。投资人若要修改某销售机构基金交易账户内单个基金品种的分红方式需提交变更基金分红方式的申请，基金分红方式变更确认后对该销售机构账户内托管的该基金品种全部份额有效。

3、根据《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本次分红权益登记日前既未作账户分红方式选择也未作基金分红方式选择的投资人适用于现金红利分红方式。

4、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人如果应分得红利款小于10元将自动转为红利再投资份额。

## 二、咨询办法

1、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http://www.fsfund.com)

2、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588、021—38924558

3、本公司直销中心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理销售本基金。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2日

文章来源：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URL：<http://www.fsfund.com/news/2011/01/12/28716/1.shtml>

## 风险提示：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声明：以上信息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人员根据合法获得的相关资料、信息、自身调查研究所得，本公司不保证所载信息之精确性和完整性，也不保证有关观点或分析判断不发生变化或更新。相关内容不代表我公司的任何观点或立场，亦不构成对我公司产品实际投资行为的约束，所涉及本公司或公司旗下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有）不视为本公司的法定信息披露行为，该等信息应

以本公司正式公开披露为准。以上信息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投资建议或暗示，我公司不对因使用以上内容所引发的直接或间接损失而负任何责任。所载信息著作权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归我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不得复制、刊登、发表或者引用，且不得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

## 关于华宝基金

[公司介绍](#) [投资研究](#) [公司动态](#) [基金公告](#) [加入我们](#) [录用公示](#) [公益慈善](#)

## 帮助中心

[基金产品问题](#) [网上交易问题](#) [网上交易费率](#) [基金百问百答](#) [开户指南](#) [单据下载](#) [业务规则](#)

## 销售机构

[按基金名称查询](#) [按机构名称查询](#) [销售团队](#)

## 理财学堂

[投资者教育](#) [ETF学校](#) [基金投资百问百答](#) [风险自测](#) [投资者权益须知](#) [基金法律法规](#) [反洗钱专栏](#)

## 联系我们

400-700-5588

人工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五 8:30-19:30

周六至周日 9:00-11:30

13:00-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投资者权益须知](#) [反洗钱](#) [政策法规](#) [免责声明](#)

© 版权所有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沪ICP备11050632号](#)

基金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请仔细阅读基金法律文件并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本网站所有资讯与说明文字仅供参考，如有与本公司相关公告及基金法律文件不符，以相关公告及基金法律文件为准。